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浙江省水利信息宣传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3 年度电子政务项目监理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3 年度电子政务项目监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浙江高博信息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20.4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59.02 万元¹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高博信息管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3 年 09 月 13 日